

# 中共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

盐国投纪〔2023〕2号

---

## 关于严明五一劳动节期间纪律的通知

各基层党组织，各部门、直属单位：

劳动节将至，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委十项规定精神，持之以恒正风肃纪，锲而不舍纠“四风”转新风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崇廉尚俭的节日氛围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**压实**主体责任，筑牢思想防线。各基层党组织、各部门、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，分管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积极发挥“头雁效应”，带头严守各项纪律规定，节俭文明过节。结合工作实际，在节前分类分层开展约谈提醒活动，教育引导干部职工知敬畏、

存戒惧、守底线。

**二、严明纪律要求，做到“八个严禁”。**严禁以各种理由、各种形式用公款相互宴请；严禁组织公款旅游；严禁使用公车或借用下属单位、管理服务对象的车辆进行踏青游玩、探亲访友、娱乐购物等活动；严禁违规收送各种名贵特产和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、消费卡、电子红包等礼品礼金；严禁私车公养或公款报销私家车产生的费用；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，借机敛财；严禁在节日中铺张浪费、攀比摆阔；严禁赌博、酒后驾车和其他违规违纪行为，坚决杜绝节日腐败和不正之风。

**三、加强监督检查，严格执纪问责。**“五一”假期是“四风”问题易发节点，是检验党员干部职工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重要关口。节日期间，市纪委监委将会同相关部门，组织专人对节日期间落实作风建设有关规定的情况进行明察暗访。集团纪委将加强对节日期间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，对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、顶风违纪的，将严格追责问责并通报曝光。集团举报电话：80552012。

中共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3年4月24日

---

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综合室

2023年4月24日印发

---